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59,686,7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洁科技	股票代码	0026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玉燕	蒋源源	
办公地址	苏州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香山街道孙武路2011号	苏州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香山街道孙武路2011号	
传真	0512-66596419	0512-66596419	
电话	0512-66316043	0512-66316043	
电子信箱	zhengquan@anjiesz.com	zhengquan@anjiesz.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运用深度整合与战略管控能力,不断优化提升生产制造工艺水平,全面提高生产精细化管控能力,多措并举努力做好精密功能件、精密结构件主业;高度重视成本管控,持续加强内部管理,调整优化人员结构,盘活资源,深度挖潜增效;加快开发新产品、新工艺,并依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方案设计、工艺优化和产品性能指标优化,满足客户产品快速更新以及多元化的需求;积极筹建海外工厂,实时追踪建设进度,保障后续按时投产,并结合实际开发新客户,提升公司海外供应链交付能力。

(一)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产品领域

1、消费电子领域

公司主要为国内外消费电子智能终端客户提供精密功能件、精密结构件及模组件生产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人工智能进一步赋能消费电子智能终端创新,终端销售环比改善,驱动消费电子持续成长。公司紧跟市场动态变化和新技术发展,不断加强核心产品工艺研发的投入力度,加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完成工艺验证,保持较好水平的订单交付水平;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技术迭代情况等因素,紧跟重点项目,为后续新业务量产做好充分准备。依托多年行业资源及技术积累,公司在消费电子产品中进行折叠屏等新技术和新领域的拓展,促进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多元化长足发展。

2、新能源汽车领域

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主要分为新能源电动汽车零部件和氢燃料电池零部件两大板块。

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电池模组零部件、冷却系统零部件、充电端口零部件及高压连接线组件等精密结构件、精密功能件和模组件,公司围绕新能源电动汽车核心客户积极布局,根据业务需求布局海外生产基地,逐步扩充产能,实现国内和国外共同发展;持续拓展产品线,加速产品认证,持续优化原材料成本、运输成本等波动对利润的影响;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积极开拓新业务,导入国内外新能源新客户,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氢燃料电池领域主要是其核心零部件金属双极板和膜电极的研发和生产。公司氢燃料电池业务布局不断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金属双极板现已完成全制程工艺产线建设,目前公司氢燃料电池金属双极板已获得客户定点项目,实现量产。公司氢燃料电池膜电极产品配合客户进行打样、测试。

3、信息存储领域

公司为信息存储行业领先客户提供硬盘顶盖、磁盘夹具、磁盘分离器、平衡垫等精密结构件制造服务及解决方案。随着客户新一代大容量机械硬盘(HDD)的推出,对系统散热、风扇设计、噪音振动等服务器架构的设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不断提升精密制造能力、研发设计能力以保持优势竞争力,保证整体解决方案的性能和稳定性。凭借与客户多年的协同合作,后续有望抓住大规模存储长期机会,推动公司信息存储业务良性发展,提升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销售、采购、生产体系和团队,主要通过前期研发、投入生产并直接销售产品获得营收并实现盈利。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以及各子公司下属的研发部门负责公司的技术研发相关工作,根据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技术方向以及未来产品规划进行研发。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开发,紧跟客户战略创新的步伐,布局新的产品领域并进行前瞻性研究,还致力于对现有产品的性能进行持续优化和升级,巩固公司的产品领先优势。除依靠自身技术力量进行研究开发以外,公司还主动与行业技术优势企业、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合作研发的模式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体系,注重与院校、科研院所等外部机构进行"产、学、研"合作。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围绕订单进行,主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框架协议、采购合同及订单需求,向客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及售后服务,针对不同客户、不同市场区域和销售模式建立专业的销售团队,各销售团队既针对性布局又可协同作战,共同促进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同时,公司持续开拓新市场、开发新客户,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采取订单驱动模式,包括自主采购和指定采购,主要根据客户所下订单进行采购,技术部门及生产部门根据订单项目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根据要求编制采购计划文件并实施采购,形成采购合同。公司建立了智能化的供应商开发管理系统(SRM系统),积极拓宽采购渠道,不断完善采购机制,并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逐步优化供应商资源。此外,公司各子公司均设立了各自的采购部门,并各自制定了合格供应商体系,以满足生产的需要。

4、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定制生产"的形式来满足不同产品客户的需求,并根据市场预判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进行适量的备货,主要生产程序包括生产准备、首件生产、正式生产、生产过程监控以及成品检验入库等。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按研发部、生产部提供的技术图纸、加工工艺、作业指导书等进行批量生产,并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各种资源,采用 MES系统、PDM系统进行运营管理,确保了公司在多个维度上对产品质量和生产过程的全面管控,保证生产计划的顺利完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8,105,419,125.28	8,155,616,885.17	-0.62%	7,775,829,90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8,031,602.83	5,911,894,095.35	-1.59%	5,908,796,450.3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795,591,232.18	4,516,558,832.29	6.18%	4,198,648,18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022,499.29	307,624,831.15	-14.82%	235,244,09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186,749.56	264,156,356.07	-21.19%	287,970,94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969,617.65	803,417,723.61	6.67%	894,254,061.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5	-13.33%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5	-13.33%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5.21%	-0.74%	4.0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63,055,074.00	1,251,593,031.49	1,178,390,787.34	1,202,552,33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493,718.20	69,339,507.57	46,677,729.92	40,511,54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422,904.38	45,478,459.94	33,804,390.01	37,480,99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95,706.71	285,720,865.02	51,419,724.41	426,533,321.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莉	境内自然人	30.93%	204,050,714.00	153,038,035.00	不适用	0	
王春生	境内自然人	22.28%	146,988,500.00	110,241,37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0%	19,821,247.00	0.00	不适用	0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4%	6,207,324.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3,670,081.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719,39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2,172,892.00	0.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770,000.00	0.00	不适用	0	
黄建东	境内自然人	0.26%	1,689,400.00	0.00	不适用	0	
冯大年	境外自然人	0.25%	1,655,2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春生、吕莉夫妇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东中黄建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6,0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23,4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89,400股;冯大年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55,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55,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莉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5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2025年3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春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菊明、李国昊、赵鹤鸣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了2024年度的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2025年度经营目标及拟开展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的信心,结合公司 2024 年业绩、盈利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59,686,776 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31,937,355.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在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分配。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发表了核查意见,公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有效审计,并出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部回避表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关联董事吕莉、林磊、贾志江、马玉燕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龚菊明、李国昊、赵鹤鸣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3、《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

5、《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6、《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7、《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9、《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0、《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11、《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4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4 月 23日 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3 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苏州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孙武路2011号安洁总部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以上议案中,第1-9项已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2、第10项议案已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3、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大会做2024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已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 4 月 16日(9:00—11:30、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电子邮件、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需在 2025年4月16日17:00 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zhengquan@anjiesz.com,并来电确认)。

3、登记地点:公司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苏州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孙武路2011号

联 系 人:马玉燕、蒋源源

联系电话:0512-66316043

指定传真:0512-66596419(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15164

电子邮箱:zhengquan@anjiesz.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方式:

联 系 人:马玉燕、蒋源源

电话:0512—66316043

传真:0512—66596419(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邮箱:zhengquan@anjiesz.com

联系地址:苏州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孙武路2011号

邮编:215164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4、相关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5;

2、投票简称:安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 月 23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鉴于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本人(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权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有限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至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注: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位置填写"√",涂改、填写其他符号的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5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202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绣花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的信心,结合公司 2024 年业绩、盈利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59,686,776 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31,937,355.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在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分配。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兼顾了股东的当期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发展。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